111年春節期間嘉義縣所屬學校應行注意事項:

嘉義縣政府教育處督導各校（園）寒假年假期間校園安全工作重點提示:

1. 持續關心新冠肺炎病毒及新型變異株之疫情狀況，落實個人衛生習慣，佩戴口罩保持社交距離，避免到人多擁擠或疫區，並請各校於家長及學生群組提醒：過年期間，請戴口罩，以電話、視訊拜年，或線上聚會或拱手不握手等方式聯繫感情，做好防疫、健康過好年。
2. 請各校在1月31日至2月6日排定輪值人員，並回傳各校聯絡窗口及聯絡方式，訂定緊急處理應變之S O P流程，以利因應疫情的發生，做有效地處理掌握學校及師生狀況，校長及上揭當值人員，在輪值期間，請務必手機開機狀況，以利通知防疫相關訊息及緊急突發事件之聯繫處理。
3. 在假期中倘學校接獲師生疑似匡列接觸或是感染確診的案例，請儘速通報衛生單位與教育處，並且依據衛生單位的防疫處置辦理。
4. 假期中如因防疫的需求，校園必須做清潔消毒，請各校輪值人員配合衛生或環保單位清消工作的進行。
5. 請各校先聯繫當地清潔隊，在2月11日開學前完成校園環境的清潔消毒，學校教室內的環境或是廚房,運動場館等，以及學校學生交通車與專用車加強清消管理，各校務必在2月10日前利用備課或上班日進行環境打掃清潔。
6. 學校如有尚在進行的工程或工地，麻煩督導廠商做好安全維護，並且在年假停工期間仍須巡查，避免公安事件的發生。
7. 寒假及春節期間，請各校要保持與學生及家長的信息溝通管道，確保有關資訊能第一時間通知到學生及家長，以有效掌握孩子的安全狀況。
8. 寒假期間各校(園）值班輪值人員，務必確保信息暢通，依照疫情警戒二級標準規定，只開放操場供民眾在指定的時段入校園運動，其餘校園區域及設施不開放人員使用及進入，並維持單一出入口做門禁管制。
9. 各校要制訂節假日期間學校突發事件應急處置標準或流程，提升機動反應和處置能力。嚴格落實事故報告制度，對重大事件不得遲報、瞞報、漏報和錯報，確保通信暢通。
10. 請各校注意在開學前，務必召開學校防疫小組會議，做好相關防疫措施及分工，盤點及充份整備各項防疫物資〈如口罩、消毒水、藥酒精、額溫槍、洗手乳或肥皂等〉，並檢視校正相關體溫量測設備準確性。
11. 請各校掌握並且即速回報教育處體健科，有關新冠肺炎COVID-19接種第2劑或第3劑人員的資料。並鼓勵同仁和家長施打追加劑〈第3劑〉疫苗。
12. 開學前加強清潔消毒飲水機，並加註標示僅供裝水用，不得以口就飲；如無法定期清潔消毒飲水機，應暫時封閉使用。